

证券代码：834328

证券简称：鸽德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## 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日以书面

方式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靳林文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及《焦

作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委托理财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，公司现任董事会提名靳林文、王广成、卢光群、卢光明、靳玉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履行董事职责。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非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所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(1) 对被提名人靳林文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

(2) 对被提名人王广成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

(3) 对被提名人卢光明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

(4) 对被提名人卢光群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

(5) 对被提名人靳玉敏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

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靳林文与靳玉敏系姐弟关系，具有关联关系，在对双方提名时，对方互相回避表决。

因卢光明与卢光群系兄弟关系，具有关联关系，在对双方提名时，对方互相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

股份有限公司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05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